



運動家精神

李昀傑·臺北市大同區大橋國小五年乙班

前不久，某國小參加「國語日報杯全國中小學桌球錦標賽」，四年級男生組獲得團體組優勝，後來卻查出有違規行為。事件揭露之後，學校主動繳回獎杯、獎狀和獎金。

這所學校的教練為什麼會這麼做呢？是因為練習很久，不想因為少了一人而重來一次。

我覺得比賽輸贏是其次，重要的是訓練學生公平競爭的運動家精神。不論這件事有沒有發生在我們身上，希望大家都能從這個新聞事件中學習到運動精神的可貴，就算輸了比賽也要贏得榮譽，才不會留下遺憾。

